

移动护理软件升级及娄桥院区 PDA 更新合同

甲方：温州市人民医院（采购人）

乙方：杭州佑医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WZLCZB（Z）-2025-05005）的招标结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供应 移动护理软件升级及娄桥院区 PDA 更新 项目签订本销售合同：

一、产品名称、参数、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移动护理系统	佑医移动护理系统软件 V1.0	杭州佑医科技有限公司	套	1	119000	119000
2	PDA	东集 CRUISE2 5G-HC	东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	220	3500	770000
合计：							889000 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捌拾捌万玖仟元整（含 6%增值税）							

1. 1、合同货物具体配置见附件配置清单（包括主要配件和消耗品供应价格），配置清单中未列明的部分，如在乙方投标文件中已响应的视为必须提供。

1. 2、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以及提甲乙第三方检测的费用。货物须由乙方代表、甲方工程师、使用科室代表、商检（如需要）同时在场方可开箱，乙方免费负责维修培训和应用培训。

1. 3、运费承担和运输方式：合同货物由乙方送至甲方指定地点或科室，乙方承担货物交付前的所有运费、保险费、装卸费等所有运输费用。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并将标准的发货清单发至设备主管部门。 货物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包装内。 乙方须在货物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并接货。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甲方同时须通知乙方货物已送达。甲方不接受本地驳运公司和个人的任何方式咨询。

1. 4、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安装验收所需的资料，验收报告须有乙方代表、甲方工程师、使用科室负责人共同签字，同时提供同等金额的单张全额发票。进口产品需按国家规定提供检验检疫合格证明。

1. 5、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其他医院招标需提供业绩的场合）。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1. 6、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1. 7、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 8、验收标准：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乙方须配合甲方临床使用科室和设备主管部门缩短验收时间。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计量检测报告。由乙方直接提供的进口设备，乙方须提供报关和商检合格记录，费用由乙方负责。验收时乙方代表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填写验收结果报告。所有验收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1. 9、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质保期内，乙方应

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货物免费质保期参照招标文件要求或双方协商，起始时间须按甲方设备管理部门出具的验收单填写的验收时间确定。因甲方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乙方应负责货物的终生维修和维护，本次合同双方约定的免费保质期为设备验收合格后叁年。

1. 10、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到货。交货地点：温州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货物发出后，乙方需及时向甲方提供货物运输相关信息）。设备交货完工时间：在签订合同后60日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并投入业务试运行。

1. 11、乙方必须承诺提供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内 7×24 小时的软件免费服务（包括系统故障响应、诊断、应急处理、热线电话服务、远程服务等），半小时内回应问题，2 小时内解决问题，远程解决不了的提供 4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故障。

1. 12、乙方对本项目投入人员不得随意更改，如需人员变更需经过采购人批准，变更后的人员资质不得低于变更前，对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除离职外不得变更。

二、付款方式、期限

2. 1、本合同所述价格均为人民币含税价，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将以银行转帐、汇款或支票等方式向乙方支付。

2. 2、本合同金额总计为人民币：¥889000元（大写：捌拾捌万玖仟元整）。

2. 3、合同预付款为合同总金额的 40%（355600.00 元，大写：叁拾伍万伍仟陆佰元整）。在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预付款保函”。甲方在收到“预付款保函”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甲方在合同内容全部验收合格并出具终验证明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60%（533400.00 元，大写：伍拾叁万叁仟肆佰元整），乙方须在甲方支付前按要求开具合法合规普通发票，如因乙方发票开具延迟导致的支付延迟将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付款。

三、争议解决

3. 1、甲乙双方如对合同条款规定的理解有歧义，或者对与合同有关的事项发生争议，双方应根据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本着友好合作、相互信赖的原则进行协商。协商不能解决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可向甲方法定地址所在人民法院起诉。

3. 2、双方未按照合同要求履行合同义务，违约方应该承担由此带来的违约责任。

3. 3、违约责任：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一向甲

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6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四、合同变更、补充及终止

4. 1、本合同为双方的最终合同，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不得对此作任何修改。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书面同意后，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内容有冲突，以日期在后的补充协议为准。

4. 2、在合同生效后，如果发生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则由事故发生一方，取得经对方认可的国家有关机关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或延期履行本合同的证明，甲乙双方可凭此证明解除全部或部分相关责任。不可抗力对合同双方均适用。

4.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回扣、提成、科研费、宣传费等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和促销活动。甲方不得索取或接受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

4. 4、不可抗力事件处理：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 5、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货款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方能终止。

五、版权及保密原则

项目中所涉及的双方的内部资料、数据和其他商业信息，未经有关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用于合同之外的目的，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他方泄露。任何一方泄密，另一方有权追究泄密方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乙方拥有佑医移动护理系统软件 V1.0 的版权（即著作权）。甲方拥有佑医移动护理系统软件 V1.0 在医院（温州市人民医院）内部的使用权。

六、合同效力

6. 1、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

6. 2、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1、合同书及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2、成交通知书或中标通知书；3、承诺书（含询标记录和优惠条款）；4、招标文件（询价文件）；5、投标文件（报价文件）。

6. 3、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执贰份，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如有合同附件须加盖骑缝章。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自动终止。（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	温州市人民医院 (盖章)	杭州佑医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温州市瓯海区古岸路 299 号	杭州市余杭区嘉企路 16 号
开户银行 /账号/税 号	温州市建行营业部 账号: 33001623535050035971 税号: 1233030047052556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闲林支行 账户: 33050161748100000246 税号: 91330110MA2CC3HY1C
签约人		
联系电话		13989893110
签约时间	2025 年 6 月 25 日	

附件：项目参数与要求

1、移动护理软件升级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功能列表	功能要求
1	病人列表模式功能	▲该模式以单个病人为主体展开，在功能执行前需要认证病患身份。用户登陆后，显示出该用户权限内的病区、在用床位患者列表。不同的背景色标识患者的护理级别。比如粉玫瑰红为一级护理，粉黄表示二级护理，白色表示三级护理，绿色表示新病人未处理，薄荷白为特级护理或无护理级别。字体颜色表示病人性别，如黑色表示男性，红色表示女性。（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2		▲病人列表按床位号排列，显示姓名、住院号、年龄基本信息。选中患者后，可获取病人的基本信息、提醒信息、医嘱记录，以及护理信息等，也可过菜单或快捷方式选择特定功能的信息，如标本采集、体征录入等。同时也开放病人腕带扫描功能，直接获取患者所有的医疗信息。（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3	入院信息	至少包括但不限于医保号、主治医师、过敏药物、饮食情况、住院日期、入院诊断、手术日期等相关住院信息。其中手术日期要针对有手术病人对其手术安排或已完成手术进行显示。
4	提醒消息功能	至少包括但不限于提醒医嘱的执行状态，至少提供注射医嘱、发药医嘱和标本采集三部分，分别与注射、发药、化验三个功能模块对应。当检测到有未执行的医嘱时，须提示对应项目的未执行次数，且高亮；并提供快速切换按钮，直接定位到该功能中进行相关医嘱的执行工作以及数据记录。
5	手术	▲提供手术信息查询功能。可以查询当天以及当天以后的，已安排的手术信息，并显示离当天最近的一次手术安排明细信息。可根据不同的手术状态，检索手术信息。如已完成、已记帐、已安排、已申请等。 (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6	系统闹钟	实现系统内部的自定义闹钟功能。
7	产后 2 小时观察	扫患者手腕带或点击患者，进入患者信息界面；点击患者评估菜单，进入患者评估表单界面；点击特需表单中的产后观察记录单，进入产后观察记录单列表；点击右上角“新增”按钮，进入产后观察记录单；填写观察情况，点击“提交”按钮保存数据；保存成功后，将自动添加 15 分钟系统闹钟。
8	患者交接单	▲记录支持手术患者交接单（术前、术后）在 PDA 上操作，数据可实时同步到电子病历系统。支持介入患者交接单（治疗前、治疗后）在 PDA 上操作，数据可实时同步到电子病历系统。支持中心静脉导管患者交接单（留置前、留置后）在 PDA 上操作，数据可实时同步到电子病历系统。支持外出检查交接单（外出前、外出后）在 PDA 上操作，数据可实时同步到电子病历系统。支持分娩患者交接单（产前、产后）在 PDA 上操作，数据可实时同步到电子病历系统。支持血液净化治疗患者交接单（血透前、血透后）在 PDA 上操作，数据可实时同步到电子病历系统。支持内镜中心诊疗患者交接单在 PDA 上操作，数据可实时同步到电子病历系统。支持新生儿转科患者交接单在 PDA 上操作，数据可实时同步到电子病历系统。支持转科患者交接单在 PDA 上操作，数据可实时同步到电子病历系统。 (注：以上须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9	术中用药	▲手术中用药信息，可通过 PDA 执行确认术中用药(提供系统功能截图证明)
10	院内现有接口	★软件与我院各系统（包括 HIS 系统、EMR 系统等）之间实现互通互联；与本项目相关的第三方接口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投标单位需要充分考虑，具体接口情况请投标人自行勘察咨询，院方不统一组织现场勘察。
11	后续接口服务	★系统实施期间以及质保期内，院内及院外各级管理部门如有平台、系统、管理或接口等要求，须按要求免费予以实施，以满足相关要求。
12		★系统实施期间以及质保期内，医院院内相关信息系统、系统平台、院外系统、硬件等，如有新建、更新（更换）、调整时，须按要求免费予以调整，包括重新接口等。

2、PDA 硬件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参数	招标技术要求
1	处理器	★八核及以上处理器，CPU 主频 $\geq 2.0\text{GHz}$
2	操作系统	Android11 及以上
3	RAM	$\geq 8\text{GB}$
4	ROM:	$\geq 128\text{GB}$ ，支持存储扩展最大到 128GB
5	屏幕:	▲5.6 英寸 $\leq$ 显示屏幕尺寸 ≤ 6.5 英寸，FHD 显示屏，电容式触摸，支持戴手套/带水触摸；分辨率 $\geq 1080 \times 2160$
6	重量	$\leq 270\text{g}$
7	设备尺寸	$\leq 165\text{mm} \times 79\text{mm} \times 15\text{mm}$
8	电源	$\geq 4950\text{mAh}$ 锂离子充电电池，电池不借助任何第三方工具可拆卸更换； 内置备份电功能，在更换电池状态下设备不关机；
9	数据通信接口	▲标准的 TYPE-C USB 接口，支持 OTG，支持正反随便插拔。为防止药水浸入 USB 接口，USB 接口需标配胶塞；
10	防水防尘工业等级	$\geq \text{IP68}$ ，须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IP 等级测试报告复印件；
11	跌落测试	能经受多次从 1.5 米高度坠落（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2	扫描引擎	专业条码解码引擎，支持一维条码和二维条码读取，扫描引擎由 PDA 厂家原厂生产；
13		▲所投产品通过 GB 7247.1-2012 激光产品的安全检测，并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要求投标型号与检测报告中“型号”一致；
14	条码读取	支持 GS1 条码识别，扫描工具同步支持设置 GS1 应用标识分隔符开关功能（须提供功能截图证明文件）
15	扫描按键	同时支持左右两侧实体扫描按键，扫描按键可设置支持唤醒亮屏功能（须提供唤醒亮屏功能截图证明文件）
16	触发模式	支持单次扫描、循环扫描、持续出光、多条码扫描等方式（须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17	拍照	后置 ≥ 1600 万像，前置 ≥ 800 万像素
18	手电筒	双手电筒设置，分别方便护士察看病人瞳孔和夜间查房，其中瞳孔手电支持自定义按键一键开启
19	RFID	支持 NFC 模块，方便读取操作
20	材质	▲医疗专用白色款式，外壳为抑菌材料，并具备耐医用酒精、医用过氧化氢等化学品擦拭消毒
21	键盘	为便于消毒清洗，设备正面必须为触控按键，不得有实体按键；
22	指纹	指纹在机身侧面，方便临床解锁设备，不接受背面或正面指纹解锁方式
23	WIFI 传输	支持 IEEE 802.11 a/b/g/n/ac/ax，在众多具有有效辐射场交集的 AP 中，设备能自动切换到信号最强的 AP（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4	数据传输	★支持 5G 全网通，支持双卡双待（提供工信部认证的材料）
25	蓝牙	Bluetooth5.1 及以上

26	设备快捷配置	设备快捷配置：设备配置可生成二维码，方便快捷配置
27	网络安全管理	具有添加网络白（黑）名单功能，屏蔽非法网络，可绑定医院 WLAN 指定 AP，确保设备只能在院内使用
28	静电放电抗扰度测试	投标产品通过 GB/T 17626.2-2018 静电放电抗扰度测试，须提供第三方 CMA 或 CNAS 实验室出具检测报告复印件；
29	电磁兼容测试	投标产品符合 YY9706.102-2021 医用电气设备电磁兼容要求，并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30	安规检测	投标产品符合 GB9706.1-2020 医用电气设备基本安全通用要求，并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31	产品认证	▲投标产品符合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的要求，提供 CQC（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具备 CCC 认证，须提供 CQC（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32	所投设备厂商	具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及 http://cx.cnca.c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有效截图；
33		符合 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提供证书复印件；
34	管理软件	▲终端设备管理平台一套。集移动设备、移动应用、移动内容三方面管理于一体，为医院提供从部署新设备、收集清单，配置设置到应用管理、擦除数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及防护。
35	设备系统兼容	能无缝对接医院移动护理系统，门诊输液系统，SPD 系统，手术麻醉系统，静脉配药系统，重症监护系统，消毒供应管理系统等，与本项目相关的第三方接口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投标单位需要充分考虑，具体接口情况请投标人自行勘察咨询，院方不统一组织现场勘察；

3、项目地址

医疗机构名称	医院等级	地址	备注
温州市人民医院	三甲综合医院	温州市仓后街 57 号	信河院区
		温州市瓯海区古岸路 299 号	娄桥院区
		温州大道 1679 号	体检中心